附件4

中层领导人员2020年度考核暨试用期满中层领导人员

考核工作安排

根据学校年度考核工作安排，结合工作实际，现将中层领导人员年度考核、试用期满考核有关事宜安排如下：

一、中层领导人员年度考核

**（一）考核范围**

考核范围为现职中层领导人员和2020年内办理退休手续的中层领导人员。

参照上级有关规定，2020年职务调整的中层领导人员，按现任职务在现单位进行年度考核；2020年内办理退休手续的，实际工作时间不满半年不再进行年度考核，工作时间超过半年的由退休前所在单位根据其表现情况推荐考核等次。

**（二）考核程序**

**1.提交工作总结（2020年12月28日前）**

中层领导人员根据本年度履行岗位职责情况，撰写个人述职述廉述学报告，并填写年度考核登记表。

**2.进行会议述职（2020年12月31日前）**

各二级单位党组织（除机关党委外）的中层领导人员以会议形式述职。召开本单位全体教职工大会，中层领导人员逐一进行述职，会前，中层领导人员个人述职述廉述学报告要在本单位一定范围内提前一天进行公示。

机关党委所辖单位（部门）的中层领导人员以书面形式述职。党委组织部负责汇总机关教辅等部门中层领导人员个人述职述廉述学报告，统一在校园网进行公示。

**3.民主测评（2021年1月8日前）**

在二级单位年度考核述职测评会上，对全校中层领导人员进行民主测评（全体中层以上领导人员参加）。

各二级单位党组织（除机关党委外）中层领导人员还须在本单位（部门）全体教职工范围内的年度述职会上进行民主测评。

民主测评由党委组织部和纪委共同组织实施，党委组织部负责“德、能、勤、绩、学”等方面的测评，纪委负责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的测评。

**4.学校年度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对考核结果进行审核，提出考核等次初步意见。**

**5.考核结果经学校党委会议研究决定。**

**（三）有关要求**

1.述职述廉述学报告主要包括：一年来个人的思想学习情况、履行岗位职责情况、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及努力方向等内容。

2.字数一般为2000字左右，标题为“XXX同志2020年度述职述廉述学报告”小二号方正小标宋简体，一级标题为四号黑体，二级标题为四号楷体\_GB2312加粗，三级标题为四号仿宋\_GB2312加粗，正文为四号仿宋\_GB2312，文档段落间距为固定值30磅。

3. 2020年12月28日前，各单位将中层领导人员年度述职述廉述学报告电子版发送至组织部邮箱zzbgb2020@163.com，《年度考核登记表》纸质版（A4纸正反面打印，“本人意见”栏中须本人签名）报送至组织部（科学校区办公楼432房间）。

二、中层领导人员试用期满考核

**（一）考核范围**

考核范围为2020年1月以来学校党委提拔使用的中层领导人员。

**（二）考核内容**

按照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全面考核提拔任职干部在新岗位工作一年来的思想政治表现、组织领导能力、工作作风、工作实绩和廉洁自律等情况。重点考核履职能力和对现岗位工作的适应能力。

**（三）考核程序**

**1.民主测评**

学校党委组建考核组，结合二级单位年度工作述职会，对被考核对象进行民主测评。同时，在学校机关、教辅、后勤、服务单位考核会上，对被考核对象进行试用期满考核测评。

**2.个别谈话**

考核组通过个别谈话，深入了解被考核对象在试用期间综合表现情况。

**3.考核结果评定**

考核组根据考核情况提出初步意见，经校党委会议研究，胜任工作的正式任用；不胜任工作的免去试用职务，按试用前职级安排工作。

**（四）有关要求**

1.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积极配合考核组做好考核有关工作。

2.考核组成员要遵循工作原则、程序和要求，严守工作纪律，保证考核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